

中国铁塔株洲市分公司2025-2027年两翼业务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小额采购公开询比(询价)公告

中国铁塔株洲市分公司2025-2027年两翼业务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小额采购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询价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株洲市分公司2025-2027年两翼业务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小额采购（CT20250920027）
-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 1.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1.4 采购项目概况：采购株洲铁塔两翼业务工程造价咨询。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本项目预估不含税采购预算金额6.99万元，增值税税率一般纳税人为6%，含税采购预算金额7.41万元，合同有效期为2年。
- 1.5 标段划分：不划分。
- 1.6 成交单位数量及成交份额：1家
- 1.8本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根据不含税单价表进行整体折扣报价。本项目设置最高应答限价，超过最高应答限价100%的文件将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采购范围：中国铁塔株洲市分公司茶陵渔政维护服务项目，具体技术要求见附件1：《技术规范书》。
- 2.2服务期限：甲方下达订单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工程咨询服务。
- 2.3服务地点：株洲市
- 2.4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技术标准应达到国家、行业现行相关质量规范标准及技术规范书要求。

3.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须提供由工商部门核发的已加载法人或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3.2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2024年1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止已开具的任意一张增值税专用发票扫描件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资质证明扫描件或税务资质证明网络截图）或承诺函。
- 3.3业绩要求：供应商须提供自2022年9月1日至本项目应答截止之日止类似项目业绩累计金额不少于5万元人民币。

注：

- （1）类似项目业绩指造价或审计类等项目合同业绩。
- （2）固定总价合同须提供：固定总价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须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和合同金额为准；
- （3）框架合同须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须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合同签订时间），同时附上对应的订单或结算单等单据扫描件，时间以订单或结算单据（如发票）的金额和时间为准。
- （4）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未体现关键性内容（时间、金额和内容等），则不纳入统计范围。若合同中涉及多项内容，仅统计类似项目业绩，若无法区分则不纳入统计范围。

- 3.4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五年内（2020年9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6) 在最近五年内（2020年9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三年内（2022年9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以应答截止之日采购人网上查询结果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或中国铁塔湖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国或湖南省或中国铁塔株洲市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或中国铁塔湖南省分公司列入投标同类产品服务“中国铁塔全国级或湖南省级供应商黑名单”或中国铁塔/湖南铁塔供应商分级为D级，且本项目在禁止参与范围内及处罚应用有效期内的；
- (11) 不同供应商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传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出现一致情况的；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关联关系，关联关系的认定标准：

-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 (2) 供应商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 (3) 供应商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注：供应商对本单位在互联网上披露的公司注册电话、公司注册邮箱、公司注册地址等相关信息进行核查，若存在与查到的任何其他单位信息一致情况，请提供相关内容及说明。

3.6 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为可能影响项目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应答。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本项目不允许转包、违法分包。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电子询价文件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询价文件，具体如下：

- 4.1 询价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9月20日至2025年9月23日】（北京时间，下同）。
- 4.2 询价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供应商，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询价文件：
- 4.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询价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平台操作咨询”。
- 4.2.2 完成注册后，供应商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询价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询价文件。支付方式详见4.3条款。
- 4.2.3 获取询价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 4.3 询价文件费用：售价0元人民币/项目。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纸质应答文件的递交：递交纸质应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5 年 9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应答文件递交地点：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太子路925号（株洲铁塔）2楼205会议室。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应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6. 平台操作咨询

- 6.1 平台注册
-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供应商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 6.2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 注：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用户可使用已有账号密码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同时，已在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办理CA的，有效期内可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继续使用。

7. 询价时间和地点

递交应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询价活动。询价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地址：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太子路925号（株洲铁塔）

联系人：孙经理

电话：15367151960

电子邮箱：sunyb@chinatowercom.cn